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延边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120.92	120.9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0.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4.71	94.7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7	11.3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31	6.3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53	8.53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20.92	支 出 总 计	120.92	120.92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延边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科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 注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94.71	92.41	2.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7	11.37		
行政单位医疗	4.55	4.55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	1.55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1	0.21		
住房公积金	8.53	8.53		
合 计	120.92	118.62	2.3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延边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99.74	99.74	
基本工资	37.26	37.26	
津贴补贴	31.98	31.98	
奖金	3.1	3.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9	11.3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6	4.5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2	1.5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3	1.4	
住房公积金	8.53	8.53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2		17.82
办公费	1.53		1.53
印刷费	0.17		0.17
水电费	0		
邮电费	0.85		0.85
取暖费	1.1		1.1
差旅费	2.04		2.04
维修（护）费	1.02		1.02
会议费	0.43		0.43
培训费	0.68		0.68
公务接待费	0.17		0.17
劳务费	0.51		0.51
工会经费	0.68		0.6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1.8
其他交通费用	6.84		6.8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		
离休费	0		
退休费	0.07		0.07
医疗费	0.94		0.94
社会福利和救助	0		
住房公积金	0		
采暖补贴	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5		0.05
合 计	118.6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延边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预算数	比2020年预算数 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 计	1.97	0.03	人员减少经费减少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17	0.03	人员减少经费减少
3、公务用车费	1.8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 1、“2021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2 个预算单位。
- 2、“2021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10人，其中：在职人员10人，离退休人员0人。

2021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延边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0.9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4.71
二、事业收入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94.71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四、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7
		十、卫生健康支出	6.3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1
		行政单位医疗	4.55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53
		住房公积金	8.53
收入合计	120.92	支出合计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年末结转和结余结转	
上年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20.92	支出总计	120.9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延边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单位: 万元

[illegible]

部门支出总表

合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利润收入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充社保基金支出	
烟草企业利润收入		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石油石化企业利润收入		其中：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电力企业利润收入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电信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企业办公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煤炭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钢铁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运输企业利润收入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电子企业利润收入		三、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机械企业利润收入		其中：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贸易企业利润收入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建筑施工企业利润收入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建材企业利润收入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境外企业利润收入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对外合作企业利润收入		四、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医药企业利润收入		其中：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农林牧渔企业利润收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邮政企业利润收入		其中：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转制科研院所利润收入			
地质勘查企业利润收入			
教育文化广播企业利润收入			
机关社团所属企业利润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二、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控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股减持收入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上年结转收入			

附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 预算部门 (盖章) 填报日期: 2020年 11月9日

项目名称		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专项经费		
预算部门及编码		延边州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001	基层预算单位	延边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项目期	1年
项目立项依据		延州编发〔2017〕53号关于印发《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延州财教批【2019】063号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2万元 其他资金		
绩效 目标	年度目标			中长期目标
	目标1: 文化服务行业监管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组织“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执法检查、开展“清卫”、“黑广播”治理专项行动、组织开展“扫黄打非”专项行动次数	8
			指标2: 年内组织州本级执法业务培训班次数	1
			指标3: 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对口业务培训人数	8
			指标4: 印刷文化市场法律法规宣传册数量	3000
			指标5: 制作宣传条幅数量	10
		质量指标	指标1: 以内容监管为重点, 确保重大内容类案件全部立案处理、“清卫”专项行动依法拆除非法接收设施, 及时打击和实时监听电话	100%
			指标2: 提高州本级执法人员业务能力。	100%
			指标3: 加强对口联系、全面提升业务水平	100%
			指标4: 保证宣传册的良好品质	90%以上
			指标5: 文字清晰、整体美观	90%以上
		时效指标	指标1: 专项行动年内完成	12月20日前完成
			指标2: 参加培训、对口交流活动年内完成	12月20日前完成
			指标3: 各种宣传工作年内完成	11月前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 每次组织“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执法检查、开展“清卫”、“黑广播”治理专项行动、组织开展“扫黄打非”专项行动	5.2万元
			指标2: 年内组织州本级执法业务培训班	2万元
			指标3: 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对口业务培训	3.8万元
			指标4: 文化市场法律法规宣传活动所需宣传册印制费(单位: 万元)	0.9万元
			指标5: 文化市场法律法规宣传活动所需宣传册印制费0.9万元; 宣传条幅0.1万元。	0.1万元
	效果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各项治理工作开展后, 文化产业发展良好	确保文化安全, 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维护边境地区意识形态安全和文化安全, 整顿市场
			指标2: 提高执法人员素质, 更好地开展工作	逐年提高
			指标3: 增强群众法律意识	逐年提高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 各项治理工作开展后, 文化产业发展良好	经营秩序规范有序, 守法经营
			指标2: 维护执法形象	逐年提高
			指标3: 群众法律意识得到提升	逐年提高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群众对文化市场经营服务行业满意	90%以上	
	指标2: 文化执法干部对培训满意	90%以上		
	指标3: 文化市场服务对象满意	90%以上		